

汽车配件采购合同

合同编号: _____

甲方（需方）： _____

地址： _____

电话： _____

传真： _____

邮编： _____

乙方（供方）： _____

地址： _____

电话： _____

传真： _____

邮编： _____

本着互利互惠共同发展的原则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的有关规定及其它法律法规，甲、乙双方平等友好协商，经双方协商一致，特制定本协议，具体条款如下：

第一条：乙方须提供产品的名称、品种、规格和质量，产品名称、原厂编号、型号、数量、金额、供货时间，如文末图所示。

第二条：产品的质量要求、技术标准

1. 按国家标准执行。
2. 无国家标准而有部颁标准的，按部颁标准执行。
3. 无国家和部颁标准的，按企业标准执行。
4. 没有上述标准的，或虽有上述标准，但甲方有特殊要求的，按甲乙双方在合同中商定的技术条件、样品或补充的技术要求执行。
5. 乙方应当在自己的产品上标注商品标识便于识别，标识样式、内容及产品编号按甲方的要求为准。

6. 乙方对原装、原封、原标记完好无异状的产品质量负责三包，三包期限为_____年。

第三条：产品的交货期限以甲方月度订货传真或单据要求为准，本协议所指交货期限指乙方在甲方仓库交货的时间，逾期交货或提前交货要事先经甲方同意，否则，甲方有权拒绝接受货物和违约造成的损失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。

第四条：乙方应负责产品的托运手续，按甲方指定交货点的有关托运手续办理，乙方办妥托运手续视为产品已交付；如在运输过程中出现产品毁损、短缺问题，由运输公司或承运方负责赔偿，甲方对此概不负责，但甲方可协助乙方办理有关索赔事宜。

第五条：乙方收到货品后，按外观是否完整或是否短缺验收，若有异议在收货时立即提出，以便及时向运输公司索赔。

第六条：甲方应凭运单、随货同行单、产品合格证及合同验收。甲方收货后如有异议，必须在收货后_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（在紧急情况下，先行电话通知并承诺在特定时间内提出书面异议的，视为已提出书面异议），并附产品检验报告，否则即视为收货无误；若产品检测出质量问题，乙方应及时免费更换不合格产品。

第七条：产品的价格在本协议期内，如遇交易产品市场价格发生较大变化，幅度超过_____ %时，双方协商适当调整价格。

第八条：甲方应在每月的_____号前向乙方书面提供下一个月订货计划单，以便甲方组织生产。甲方临时追加订货计划，交货日期由甲、乙双方临时协商再定。

第九条：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，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，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，允许延期履行、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，并在事件发生后_____个工作日内，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；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。

第十条：甲方自提产品未按供方通知的日期或合同规定的日期提货的，应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，按逾期提货部分货款总值计算，向乙方偿付逾期提货的违约金。

第十一条：甲、乙双方因本协议产生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，解决不妥，甲、乙双方一致同意在本协议签订地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。

第十二条：以上协议如有未尽事宜，甲、乙双方协商解决，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第十三条：本协议经双方盖章或签字后生效，协议期限自签订之日__年，即自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年__月__日止，本协议一式____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____份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法人代表：_____

委托代理人：_____

开户银行：_____

账号：_____

税号：_____

本协议签订地点：_____

签订日期：_____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人代表：_____

委托代理人：_____

开户银行：_____

账号：_____

税号：_____

附件

所采购配件具体情况

序号	产品名称	原厂编号	规格/型号	数量	单位	单价	总价(元)	交提货时间	备注
1									
2									
3									
4									
5									
合计人民币金额（大写）： _____									